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 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董事会议室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6、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105 人，所持（代表）股份 506,447,73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2966%。

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3 人，所持（代表）股份 483,339,3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9104%；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02 人，所持股份 23,108,42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62%。

(2) 中小股东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共 104 人，所持（代表）股份数 23,130,41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85%。

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2 人，所持（代表）股份 21,9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3%；

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2 人，所持股份 23,108,42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862%。

7、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谭丽霞女士主持，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 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总表决情况	506,063,421	99.9241%	358,960	0.0709%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46,108	98.3385%	358,960	1.5519%	25,350	0.1096%	0	0%	
1.02	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总表决情况	506,090,821	99.9295%	331,560	0.0655%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73,508	98.4570%	331,560	1.4334%	25,350	0.1096%	0	0%	
1.03	回购股份的方	总表决情况	506,083,021	99.9280%	339,360	0.0670%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式、价格区间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65,708	98.4232%	339,360	1.4672%	25,350	0.1096%	0	0%	
1.04	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总表决情况	506,083,021	99.9280%	339,360	0.0670%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65,708	98.4232%	339,360	1.4672%	25,350	0.1096%	0	0%	
1.05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总表决情况	506,082,241	99.9278%	340,140	0.0672%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64,928	98.4199%	340,140	1.4705%	25,350	0.1096%	0	0%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总表决情况	506,082,241	99.9278%	340,140	0.0672%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64,928	98.4199%	340,140	1.4705%	25,350	0.1096%	0	0%	
1.07	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总表决情况	506,090,041	99.9294%	332,340	0.0656%	25,350	0.0050%	0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22,772,728	98.4536%	332,340	1.4368%	25,350	0.1096%	0	0%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选举票数				比例				表决结果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谭丽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4,359,200				97.6131%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41,887				47.7375%				
2.02	关于选举黄雯瑶	总表决情况	494,451,149				97.6312%				当选

	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133,836	48.1350%	
2.03	关于选举倪永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4,355,695	97.6124%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38,382	47.7224%	
2.04	关于选举宁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4,355,691	97.6124%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38,378	47.7223%	
2.05	关于选举刘吉元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4,355,700	97.6124%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38,387	47.7224%	
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杜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4,357,797	97.6128%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40,484	47.7315%	
3.02	关于选举姜峰先	总表决情况	494,355,690	97.6124%	当选

	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38,377	47.7223%	
3.03	关于选举陈晓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4,355,686	97.6124%	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11,038,373	47.7223%	

1、提案 1.00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提案 2.00、3.00 为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已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谭丽霞女士、黄雯瑶女士、倪永全先生、宁晓先生、刘吉元先生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独立董事候选人杜媛女士、姜峰先生、陈晓满先生均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马安捷先生将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与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8 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龚雯雯女士、潘绵顺先生、沈旭东先生在本次董事会换届后离任，龚雯雯女士和潘绵顺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沈旭东先生继续在公司担任医疗专家。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龚雯雯女士和潘绵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沈旭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7,194 股，上述董事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的安洲律师和刘承宾律师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金杜（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